

证券代码：688575

证券简称：亚辉龙

公告编号：2025-074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科创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5年12月26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暨取消监事会、设置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公司拟在董事会中设置职工代表董事一名，根据其在公司的实际岗位职务，按照公司薪酬绩效考核方案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鉴于上述情况，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杨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经资格审查，其符合《公司法》《科创板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下简称“《一号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的董事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本次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董事的任职生效以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暨取消监事会、设置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为前提条件。本次职工代表董事任职生效后，将与现任7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自该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董事会成员人数将由7人变更为8人，其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辉龙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26日

附件：

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杨韦先生，1980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自2005年3月至2014年4月，任富士康科技集团IE自动化处经理。自2014年5月至今，历任公司仪器工程部副经理、总务设备科经理、质量中心总监、总裁办常务副主任，现任公司总裁办常务副主任。

截至本公告日，杨韦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杨韦先生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场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符合《公司法》《一号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